

中共景德镇市纪委 景德镇市监委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纪委 景德镇市监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纪委景德镇市监委 概 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纪委、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部门、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县（市、区）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在市委领导下，配合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巡察工作，指导县（市、区）党委巡察工作，指导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

（四）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监委、

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市管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市管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组织协调起草、修改本市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参与制定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市监委派驻(派出)机构、县

（市、区）纪检监察机关、市属企业、市管高校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省纪委省监委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景德镇市纪委监委机关本级（预算代码 111001）和景德镇市纪委监委执纪保障中心（预算代码 111002）。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0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08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15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4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22.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182.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7.4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0.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2.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6.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86.2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30.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589.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58.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4,589.06	总计	62	4,589.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30.18	3,822.78	0.00	0.00	0.00	0.00	0.00	7.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23.92	3,416.52	0.00	0.00	0.00	0.00	0.00	7.4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846.91	2,839.51	0.00	0.00	0.00	0.00	0.00	7.40
2011101		行政运行		1,698.48	1,691.08	0.00	0.00	0.00	0.00	0.00	7.40
2011103		机关服务		2.03	2.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237.95	237.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908.45	908.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2.01	562.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2.01	562.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38	9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38	9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38	9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97	82.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97	82.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77	55.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74	25.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6	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64	146.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64	146.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64	146.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6.28	86.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86.28	86.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86.28	86.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89.06	4,489.06	10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82.80	4,082.80	10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605.79	3,505.79	10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881.49	1,781.49	100.00	0.00	0.00	0.00
2011103			机关服务	2.03	2.03	0.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80.61	380.61	0.00	0.00	0.00	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237.95	237.95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03.71	1,103.71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2.01	562.01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2.01	562.0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38	90.3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38	90.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38	90.3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97	82.9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97	82.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77	55.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74	25.7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6	1.4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64	146.6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64	146.6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64	146.6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6.28	86.28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86.28	86.28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86.28	86.2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22.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69.37	4,069.3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0.38	90.3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2.97	82.9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6.64	146.6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86.28	86.28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22.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75.63	4,475.6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52.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52.85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475.63	总计	64	4,475.63	4,475.6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475.63	4,375.63	1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69.37	3,969.37	10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492.36	3,392.36	10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768.06	1,668.06	100.00
2011103		机关服务		2.03	2.03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80.61	380.61	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237.95	237.95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03.71	1,103.71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0	15.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2.01	562.01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2.01	562.0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38	90.3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38	90.3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38	90.3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97	82.9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97	82.9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77	55.7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74	25.74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6	1.4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64	146.6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64	146.6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64	146.64	0.00
229		其他支出		86.28	86.28	0.00
22999		其他支出		86.28	86.28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86.28	86.2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镇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6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2.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0.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24.75	30201	办公费	141.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2.43	30202	印刷费	27.9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9.0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8.52	310	资本性支出	219.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47	30206	电费	77.4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93	30207	邮电费	17.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1.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1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2.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25.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2.1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8	30211	差旅费	114.6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7.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8.8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73	30214	租赁费	11.49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3.60	30215	会议费	1.9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4.88	30216	培训费	5.3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3.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6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8.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4.31
30304	抚恤金	17.4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220.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9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9.7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0.0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5.52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731.03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9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3.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2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3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635.91	公用支出合计					1,739.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95.57	79.97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0.57	68.36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34.31	34.31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6.26	34.05	
3.公务接待费	6	25.00	11.61	
（1）国内接待费	7	-	11.61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2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14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2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24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共景德镇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14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4589.06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758.8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40.91 万元，增长 22.80%；本年收入合计 3830.1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18.59 万元，增长 3.20%，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下达以及年初结转结余相比去年均有所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3822.78 万元，占 99.81%；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7.40 万元，占 0.19%。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4589.0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589.06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001.16 万元，增长 27.90%，主要原因是：新增设了一个办案基地且大案要案查办增多导致相关费用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741.6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2021 年实行零基预算改革，不再进行年末结转和结余返还。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4489.06 万元，占 97.82%；项目支出 100 万元，占 2.1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578.27 万元，决算数为 447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0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相应指标经费。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32.05 万元，决算数为 406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91%，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相应指标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6.61 万元，决算数为 90.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5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财政厉行节约要求。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2.97 万元，决算数为 8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财政经费支出要求。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46.64 万元，决算数为 146.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财政经费支出要求。

（五）其他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86.28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部分人员奖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75.6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442.31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510.16

万元，下降 26.13%，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1 年奖金按照要求未全部发放，相比 2020 年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二是调整了工资福利支出填列类别，往年填列在“伙食补助费”中的费用支出，2021 年填列在“生活补贴”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0.6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894.81 万元，增长 142.99%，主要原因是：一是因工作任务增加，查办案件增多，相应增加了办公费与差旅费；二是 2021 年委托物业公司管理办公大楼，增加了物业管理费；三是新增设基地，增加了日常维护、使用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93.6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611.72 万元，增长 105.13%，主要原因是：调整了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填列类别。

（四）资本性支出 219.12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2.62 万元，增长 11.51%，主要原因是：一是按照纪检监察信息化的要求，购置了相应设备；二是为新基地购置了部分设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5.57 万元，决算数为 79.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68%，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25.54 万元，下降 24.2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业务。

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全年未发生费用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5 万元，决算数为 11.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44%，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10.51 万元，增长 955.45%，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受疫情影响业务接待少，2021 年度在遵守疫情防控要求下适当开展业务接待活动。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和落实财政厉行节约要求，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4 批，累计接待 246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上级来景调研和指导工作。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8.3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34.31 万元，决算数为 34.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10.5 万元，下降 23.4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购车费用下降，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2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已预计好了购车的金额；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6.26 万元，决算数为 34.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91%，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25.54 万元，下降 42.86%，主要原因是践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14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财政厉行节约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39.72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年初预算数 1807.46 万元减少 67.74 万元，减少 3.75%，主要原因是：压缩了“三公”经费支出，使得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略有下降。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9.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2.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6.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29.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为 14 辆执法执勤用车，无其他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本部门组织了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部门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工作，因评价项目均为涉密项目，按规

定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应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 etc 规定为基本说明，可在此基础上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适当细化。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下属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下属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反映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

弥补 2020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市纪委监委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市纪委监委机关用于发展纪检监察事业方面的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市纪委监委下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业方面的支出。

（五）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市纪委监委机关用于全市纪检监察业务培训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市纪委监委机关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市纪委监委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指市纪委监委机关用于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住房补贴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